

公司代码:688278 公司简称:特宝生物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Table with 4 columns: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0,833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种类, 数量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回购股份数量, 注銷股份数量, 注銷日期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銷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有关条款及股东大会的授权,于2018年8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銷部分已提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注銷已提出未解锁的股权激励股份共计5,265.70万股(因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股份数量调整为6,844.5万股),共涉及股权激励对象2人;2018年9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銷部分已提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注銷已提出未解锁的股权激励股份共计1,050.70万股(因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股份数量调整为1,366.9万股),共涉及股权激励对象1人;2019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銷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5 columns: 科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原因

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Table with 5 columns: 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原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1 委托理财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10 columns: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告期实际收益情况, 是否计提减值准备, 是否涉诉

说明:(1)2020年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2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以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

(2)2019年12月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2亿元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2.2 报告期内捐赠义务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与中国扶贫基金会、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签订的捐赠协议,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履行的捐赠义务为:

(1)根据“中国慢乙肝临床治愈(珠峰)工程”项目捐赠协议的约定,公司已完成2020年第一季度现金捐赠义务,实际捐赠现金450万元。

(2)根据“中国慢乙肝临床治愈(珠峰)工程”项目患者药品捐赠协议约定,公司应捐赠25万支派格宾,2020年第一季度已捐赠2万支派格宾,截止2020年3月31日,已累计捐赠16.78万支,还需捐赠8.22万支。

(3)根据“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药品捐赠协议书”(合同期限自2019.10.01至2020.09.30),公司需捐赠药品派格宾不少于3万支,2020年第一季度已实际捐赠派格宾0.89万支,截止2020年3月31日,公司已累计捐赠2.37万支,还需捐赠不少于0.63万支。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兰春
日期:2020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881 证券简称:数据港 公告编号:2020-021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4月2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江苏路238号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股份的机构: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股份的机构: 13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股份的机构: 123,005,697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股份的机构: 58,411.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曹智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监事8人,出席4人,董事罗岚、陈军、独立董事李宇、陈琳华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秘书林丽霞女士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六)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审议《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2.议案名称:审议《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3.议案名称: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4.议案名称:审议《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和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5.议案名称:审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6.议案名称:审议《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7.00.议案名称: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7.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7.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7.03.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7.04.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7.05.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7.06.议案名称: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7.07.议案名称:限售期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7.08.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安排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7.09.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7.10.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性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8.议案名称: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9.议案名称: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10.议案名称: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銷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

11.议案名称: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12.议案名称: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承诺作出承诺的议案》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13.议案名称:审议《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14.议案名称:审议《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15.议案名称: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决定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16.议案名称:审议《关于决定2019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17.议案名称:审议《关于投资JN13等数据中心项目的议案》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18.议案名称:审议《关于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Table with 5 columns: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三)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四)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5.审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7.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7.0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7.0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7.0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7.05.发行数量

7.06.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7.07.限售期

7.08.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安排

7.09.上市地点

7.10.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性

8.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

9.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1.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2.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承诺作出承诺的议案》

13.审议《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4.审议《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5.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决定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6.审议《关于决定2019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17.审议《关于投资JN13等数据中心项目的议案》

18.审议《关于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9.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徐军先生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大会审议的第五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77,476,950股,关联股东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大会决议六项议案十三、议案十八为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授权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柯利达 公告编号:2020-032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銷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銷原因:根据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及公司业绩未达到规定的解锁条件,公司需对该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銷。

本次注銷股份的有关情况

Table with 3 columns: 回购股份数量, 注銷股份数量, 注銷日期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銷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有关条款及股东大会的授权,于2018年8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銷部分已提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注銷已提出未解锁的股权激励股份共计5,265.70万股(因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股份数量调整为6,844.5万股),共涉及股权激励对象2人;2018年9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銷部分已提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注銷已提出未解锁的股权激励股份共计1,050.70万股(因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股份数量调整为1,366.9万股),共涉及股权激励对象1人;2019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銷

销部分已提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注銷已提出未解锁的股权激励股份共计437.8725万股(因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股份数量调整为569.2342万股),共涉及股权激励对象99人,其中激励对象张安林的股票账户,因个人原因被法院冻结,涉及本次回购注銷股份数量20,533股无法注銷。因此,本次拟回购注銷的限制性股票共涉及人员101人,拟注銷股份数量为575,394.53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77、2018-093、2019-026、2019-052)。

公司本次回购注銷部分股权激励股票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于2018年12月20日、2019年8月31日分别披露《关于回购注銷股权激励股票事宜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7、2019-063),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銷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自通知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未有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銷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銷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激励计划》第十三章“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的规定,激励对象主动辞职的,已解锁股票不做处理,未解锁股票作废,由公司未解锁部分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銷。

(二)本次回购注銷限制性股票的数量

根据《激励计划》第十三章“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的规定,激励对象主动辞职的,已解锁股票不做处理,未解锁股票作废,由公司未解锁部分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銷。

三、回购注銷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根据《激励计划》第十三章“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的规定,激励对象主动辞职的,已解锁股票不做处理,未解锁股票作废,由公司未解锁部分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銷。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銷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与激励对象签订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銷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銷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銷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銷事宜发表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銷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

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已于2020年4月21日出具《关于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銷部分限制性股票之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銷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本次回购注銷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数量、回购注銷安排符合《股权激励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回购注銷事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依法办理减资等手续。

六、上网公告附件

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七、备查文件目录

1.《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